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:00 在深圳市龙华区甘坑客家小镇召开。出席会议董事应到 8 人，实到 7 人，王久玲董事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，授权许刚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。会议由段先念董事长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本部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根据目前的资产结构及现有的业务架构，本部增设企业管理部，调整后的公司本部 11 个职能部门为：董事会秘书处、总裁办公室（下设信息中心）、人力资源部、投资管理部、财务部、法律合规部（下设采购中心）、企业文化部、督察审计部、安全管理部、旅游管理部、企业管理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七日